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公告编号:2024-129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4-52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4、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洗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

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性陈术或重大遗漏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11月6日(星期三)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11月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6日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6日9

2 股权登记日,2024年10日30日(星期三)

、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武安市2672厂区公司会议室

4. 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何齐书先生

6、云以王舟人:公司重争长河乔书先生。 6、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7、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通过视频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大次股东大会的召集 召开程序 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 以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及 《公司章 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173人,代表股份 ,787,063,3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7879%。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7人、代表股份1.595.620.4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66人,代表股份191,442,96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7980%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续签《一 一致行动协议书》的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电子"或"公司")实际控制人鲑感龙先 公司董事长、总裁曾吉勇先生于2021年11月5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书》已于2024

年11月4日到期 为保证双方后期持续稳定合作,双方已干2024年11月5日续签《一致行动 协议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韩盛龙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曾吉勇先生、江西鑫盛投资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鑫盛")持有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韩盛龙

注:韩盛龙先生、曾吉勇先生分别为江西鑫盛的第一、第二大股东,江西鑫盛持有联创 柱: 網盤龙光生、宣音男先生分别为在四鑫 电子91,584,312股股份,为联创电子控股股东。 二、《一致行动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2024年11月5日,韩威龙先生与曾吉勇先生续答《一致行动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为联创电子的实际控制人,董事; 乙方为联创电子董事长、总裁。 为确立甲方、乙方的一致行动关系,本协议经甲、乙双方同意,签订协议后甲方、乙方将

对联创电子相关重大事项充分沟通协商,先行统一意见,如果双方意见不同,以甲方意见为准,再按确认的一致意见通过双方直接、间接持股对联创电子行使下列股东权利: 1、依照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的规定,提议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及依法召集、主持 股东会的权利 以及向董事会 股东会提出议室的权利。

2、依照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享有的对公司董事、监事选任、重大事项决

3、依照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享有的对公司经营提出建议或质询、对董事

出席本次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168人,代表股份191.497.135股,占公

经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6.232.600

会所审议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

3、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

章程》的规定,公司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3.2547%

1.178.053

024年第二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7日

/ I/KIH III

5、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96.130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84.086.482

律法规及《么

2、律师姓名:黄飞、王怡人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三分之二以上過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1、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编号:2024-109

, 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高級管理人员损害股东利益提起诉讼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权利; 4、依照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享有的其他管理公司和监督公司运营的权利。 本协议约定的一致行动关系,不影响协议双方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财产权益, 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利润分配权、公司资本公积金等转增的股本、公司清算后剩余财产的返 图的但不限了:公司利福对尼尔、公司风华公布亚亚寺福司邓太平、公司司李丹元邓尔邓)日262 还以及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应享有的其他财产权益。 同时,在联创电子召开董事会并进行表决时,双方应承诺按照其所担任/提名的董事参会

公司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双方事先协调达成的一致意见(甲方,乙方将对联创电子相关 重大事项充分沟通协商,先行统一意见,如果双方意见不同,以甲方意见为准)行使表决权。 5、本协议双方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或比例的变化(除因转让等原因导致丧 失股东身份)不影响协议双方在一致行动期限内遵守本协议全部约定

不成牙切了不影响的以及力程一致行动病原内是行本的战至部约定。 6、双方承诺,未经甲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信托等任何方式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公司的表决权在内的股东权益委托第三方行使。 7、甲、乙双方保持一致行动的期限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

8. 本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6、平的以日永万运者公司起王从。 王、续签《一致行动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续签《一致行动协议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

公司经营层保持稳定。

公司立告层除行稳定。 2、本次续签《一教行动协议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 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一致行动协议书》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七日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 爱施德,证券代码: 002416)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4年11月4日至2024年11月6日)收盘价格 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8个交易日内(2024年10月28日至2024年11月1日、2024年11

月4日至2024年11月6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102.4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发函等方式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

实,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已分别于2024年10月31日、2024年11月4日披露了《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现近期 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

等以即作政的風天事项。 5、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6、经查询国证指数官网,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批发和零售业—

率为28,公司滚动市盈率为40,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7、除在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的风险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及本公告所披露的风险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风险事项。 8、公司不存在其他导致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坡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

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 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 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 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F-1,7/visite:7.7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股价短期内大幅上涨,可能存在股价大幅上涨后回落的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 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审慎决策, 理性投资, 不仅负有任息—级印场父易风险,甲队伏束,理任权贷。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minfo.com.cm)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税款0.1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材料公司"或"公司")《2024年中期现

金分红方案》已获2024年9月19日召开的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2024年9月19日,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中期现金分红方

案》:以现有总股本488,214,27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人民币(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8.821.4274元(含税)。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界转增股本、不分记股。 公司总股本自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时 未发生变化。

本次实施分配方案与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本次利

润分配方案分配总额不变。 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一、权益分派方室

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88,214,27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分红 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

自然、成果成成的形容的《及人际自己通及记》了《及总主书记录》了全对记录中证录,本公司自 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1]持有首发后 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 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

、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11月13日 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11月14日

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4年11月1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五、权益分派方法

工. AX益分派分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4年11月14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六. 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泾渭工业园西金路西段15号西部材料公司董事会办 咨询联系人:杨虹

§询电话: 029-86968418 传真电话: 029-86968416 七、备查文件

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7日

证券简称:国机精工 公告编号: 2024-07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1)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4年11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

(1)採別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间分:2024年11月6日的交易的间, 阅9:18 9:30-11:30和13:00-16:00。 (2)深別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4年11月6日9:15至15:00。

6.本次於永六全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 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今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的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的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8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72、681、04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1.5506%。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投票的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有表

本次会议对公告列明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关联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

表决结果: 同意7.078.887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2082%: 反对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6.957.6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

Z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146,98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8740%;反对2

88,4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67%;弃权9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366,400成,日田唐云以有表达秋成切忘兹时232167年;开秋35,000成,日田唐云以为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909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7,025,7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

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270,820,84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178%;反对1,65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66%;弃权206,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

表决结果: 同意270,925,54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562%;反对1

569,7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57%;弃权18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股东所持股份的0.068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8,351,6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8,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3948%;弃权4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股份总数的98.338%;反对3.108.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7596%; 弃权40,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关联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决权股份总数为262,452,65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96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87人,代表股份10,107,10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933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

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郑州市新材料产业园区科学大道121号公司会议室

生陈述或重大遗漏。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11月6日15:10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蒋蔚先生

, 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所持股份的0.3969%

股东所持股份的0.0756%

0.4017%

网络投票时间为:

7、出席情况:

份总数的826310%;反对1,56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5307%;弃权185,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383%。 5. 审议通讨了《非独立董事选举议案》

務將先生、谢东朝先生、张江安先生、张弘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木议家采田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结里加下:

本以条本州系於汉宗月九近江7农伏, 纪未知下: 501 选举解脱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当选。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66, 568, 865票,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97.7585%

其中中小股东夷决情况: 获选举票数为3 994 925票

条十十分成分次代情的::30/2年宗教/55,354,324宗。 50/2选举谢东钢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66,338,45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

后数的97.674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获选举票数为3,764,512票。 5.03选举张江安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股份总数的97.665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获选举票数为3,741,599票 5.04选举张弘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66,316,329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分总数的97.665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获选举票数为3,742,389票。

6、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选举的议案》 王怀书先生、岳云雷先生、王波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601 选举王怀书先生为第八日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当选。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66,481,56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97.726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获选举票数为3.907.624票

6.02选举岳云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当选。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66.321.318票,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97.667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获选举票数为3,747,378票。 6.03选举王波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当选。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66,337,76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获得的中小股东选举票数为3,763,820票,占出席本次股东 大会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2393%。 137年/108末/615年/348代代於成形态数1137-2353。。 7、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宋志明先生、景志东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并与职工代表大会选

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吉智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四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7.01选举宋志明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当选。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66,423,40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 7.02选举景志东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 当选。获得的选举票数为266,354,985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976801%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罗剑烨、李瑞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 《记录记录》(1947年7月)2014年,1947年11日,1947年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决议合法有效。

31、审量以开 1、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海润天奢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

四 备杏文件

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性阵术武重大溃漏

证券代码:002973

● 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4年10月17日起算,截至2024年11月6 日,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 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的情形,已触发"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

事会提议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一) 可转版及行同纪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12020)1954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4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

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4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 12月24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债券代码"128138")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 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为2021年5月24日至2026年11月16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 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8),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侨银转债"转 股价格由25.43元/股调整为25.3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24日起生效。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
2. 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0).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 步股价格由25.33元/股调整为25.2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18日起生效。 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1年年度权 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9)。 3. 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6),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侨银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5.23元/股调整为25.1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17日起生效。具

特限的用品总2023年/7月17日度主义。 株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腳资讯网(www.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4.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5),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侨银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5.13元/股调整为25.0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5日起生效。具

水、阿基门等(现在)水(河南) 7公元 (《公元·瑞马:2024—000)。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可转债发行方案,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一)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一) IB LUSTH XIB LUBIE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 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 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本十全进行 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的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整由放金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 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一)修正程序。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

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 如需)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

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提议向下修正"侨银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4年11月6日,公司股票存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 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即21.28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

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提高可转债的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可转债转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

4700400, 1826 (1871) (1872) (1874) (调整前 "桥银转债"的转股价格(2503元/股),则 "侨银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本次向下修正后的"侨银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且根据《募集说明书》 相关条款,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 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直空 准确 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行权的证券代码:002865,证券简称:钩达股份 2、本期行权的股票期权代码:037276,期权简称:钧达JLC3

3、本期期权可行权期数:3:本次为第几次行权:2 、自主行权承办券商名称: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本期期权可行权数额:188.321股:本期期权行权涉及人数:2 6、本期期权可行权起始日:2024年11月7日;本期期权到期日:2025年7

7、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海南鈞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钧达股份")于2024年10 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 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編号:2024-112)。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自主行权条件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司已在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本次自主行权具体安

、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月14日。

排如下:

1,2021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 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 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 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2021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 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 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1年11月16日至2021年11月25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 部宣传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和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11月26日,公司监事会做出《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4、2021年12月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 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 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1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1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 同意的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1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的公 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

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等有关规则的规定,确定以2021年12月6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09名激励对象授予277.6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40.40元/份。公司已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7、2022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 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 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2年8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完成的公 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 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等有关规则的规定,确定以2022年7月15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授予44.9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89.55元 /份。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对应等待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36个 ,可行权期对应解锁比例分别为30%、30%、40%。公司已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登记工作

9.2023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 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 由于公司原激励对象中有23名激励对象已离职,2名激励对象因工作期间违反公司规 音左在失职行为 同音注销2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旧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48.40万份。同时 因1名激励对象降职,同意注销其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50万份。本计划首次 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09人变更为84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77.60万份变更为 227.70万份。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84名激励对象行权68.31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 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0、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49.90万份股票期权

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4月3日办理完毕。 11,2023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

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及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公司已实施完毕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 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40.40元/份调整为28.47元/份,首次授予尚未行权部分的股 票期权数量由159.39万份调整为222.8397万份;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 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中89.55元/份调整为62.884元/份 预留授予尚未行权部分的股 票期权数量由44.90万份调整为62.7737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

12、2023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 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行权30%份额,共计18.8321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3、2024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 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 议案》。由于公司原激励对象中有3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同意注销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 未行权的股票期权4.8933万份。

14、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及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已实 施完毕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 又的行权价格由28.47元/份调整为27.724元/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63.63元/份调整为62.884元/份。 15、2024年10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

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 件成就的议案》,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行权30%份额,共计18.8321万份股票 、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内容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1,2021年12月6日,鉴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期权,根据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首次 受予数量及预留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12人调 整为110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330.50万份不变。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数量由287.50万份调整为285.6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数量由43万份调整为44.90万份。 2,2022年1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的公 告》,截至公告日已办理完成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由于公

司原激励对象中有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本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10人变更为109 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85.60万份变更为277.60万份。 3、2023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临事会第二十五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

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 案》。由于公司原激励对象中有23名激励对象已离职,2名激励对象因工作期间违反公司规 章存在失职行为,同意注销2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48.40万份。同时, 因1名激励对象降职,同意注销其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50万份。本计划首次 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09人变更为84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77.60万份变更为 227.70万份。同意符合行权条件的84名激励对象行权68.31万份股票期权。 4、2023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 次会议, 审议诵讨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及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

公司已实施完毕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 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40.40元/份调整为28.47元/份,首次授予尚未行权部分的股票期 权数量由159.39万份调整为222.8397万份;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 分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89.55元/份调整为62.884元/份,预留授予尚未行权部分的股票期 权数量由44.90万份调整为62.7737万份

5、2024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

行权条件成就的议室》《关于注绐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 案》。由于公司原激励对象中有3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同意注销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 行权的股票期权4.8933万份。本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84人变更为81人,首次授予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及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已实 施完毕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同意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 权的行权价格由28.47元/份调整为27.724元/份,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63.63元/份调整为62.884元/份。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三、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情况 1、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等待期已届满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22年7月15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 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等待期已于2024年7月14日届满。

行权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方可行权。 |末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 酸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 ;示意见即时计报告 (2) 酸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成 法表示意见的时报告: 示思见的申ப报告;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 (3)上市后版近301737 时间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b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

业绩考核目标 2022年度子公司捷泰科技实现净利润不低 27,000万元; 第二个行权則 3023年度子公司捷泰科技实现争利網不能: 第二个行权則 31,000万元; 第三个行权則 38,000万元; 第二个行权則 38,000万元 第一个行权期 全审计,2023年度子公司捷 科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8 801.27万元,扣除非经常性 途及实施股权激励产生的 人层面值效与核要求。 。被数对象的个人层面值效为核按照公司现行新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多 施。并依赖德逊敦的多核结果确定就行权比例,个人当年实际行权规度。 人层面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行权规度。 缴数对象的战效考核结果规分58.A.B.C.D五个档次、考核评价表述用

综上所述,公司《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

四、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来源、行权的具体安排

本次符合可行权条件的激 寸象人数:2人 4、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18.8321万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8%

6. 行权方式: 自主行权

为2024年11月7日至2025年7月14日。

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本次可行权数量分配情况如~

捷泰科技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 43,9416

注:1、上表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的差异是由于四舍五人所 诰成 2、实际行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

本次行权所募集资金将存储于行权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激励对象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由激励对象自行承担,所得税的缴纳采用公司代扣

七、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处理方式 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 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股票期权。股票期

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八、本次行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可行权股票如果全部行权,公司股本将增加188,321股,股本结构变动将如下表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4,285,961	1.87	4,285,961	1.87	
	高管锁定股	4,285,961	1.87	4,285,961	1.8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4,865,791	98.13	225,054,112	98.13	
	三、总股本	229,151,752	100.00	229,340,073	100.00	
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到						
0	本次股权激励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结束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2、对公司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行权相关股票期权费用将根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 在等待期内摊

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公司总股本将由229,161,752股增加至229,340,073股,对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影响较小,具体影响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 3、选择自主行权模式对股票期权定价及会计核算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 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选择

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当期的管理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其他资本公积,在行权 日,公司根据实际行权数量,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将等待期内确认的与本次实际行权 数量对应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行权模式的选择不 会对上述会计处理造成影响,即股票期权选择自主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 核算造成实质影响。 力、其他说明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包括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或以临时报告形式

2024年11月7日

特此公告。

尚未行权部分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22.8397万份变更为217.9464万份。 6、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三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

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分三次行权,对应的等待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36个月。预留 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为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行权比例为获授股票期权总量的30%。

2、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10) 中华国际监狱 以北田为市市市市 (11) 超加速水 大型 (11) 超加速水 大型 (11) 超加速分 (11) 超加速分 (12) 超加速分 (13) 超加速分 (13) 超加速分 (13) 超加速分 (13) 超加速分 (13) 超加速分 (13) 超加速分 (14) 超速分 (14)
 考核评级
 S
 A
 B
 C
 D

 个人层面系数
 100%
 0

在定际行权数量行权、孝核当年 已经成就。

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股票的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1、股票期权简称:钩达JLC3 2、股票期权代码:037276

7、期权行权期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 期为自预留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間2024年7月15日起至预留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即2025年7月14日止。根据行权手续办理情况,实际可行权期限

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

五、参与股票期权行权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告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 经公司自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 六、本次行权专户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计划及个人所得税缴纳安排

1、对公司股权结构和上市条件的影响

股份数量(股) 比例(%)

销,并计入管理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假设本期可行权

Black-Scholes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由于可行权日之前,公司已经根据股票期权

披露每季度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 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等信息。 2. 公司已与激励对象就自主行权模式和承办券商达成一致, 并明确约定了各方权利及 义务。承办券商在业务承诺书中承诺其向上市公司和激励对象提供的自主行权业务系统完 全符合自主行权业务操作及相关合规性要求。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07日

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 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5、期权行权价格:62.884元

8、可行权日: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